



生物多样性公约

Distr.
GENERAL

UNEP/CBD/SBSTTA/14/12/Corr.1
15 March 201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
第十四次会议
2010年5月10日至21日，内罗毕
临时议程*项目 4.1.2

农业生物多样性—生物燃料与生物多样性：审议促进生物燃料的生产 和利用对生物多样性的积极影响和尽量减少其消极影响的方式方法

更正

根据最近进行的协商，可持续生物燃料圆桌会议（RSB）就第 24 段提到的“零版本”问题提供了最新资料，由“版本一”取代。第 24 段现修订如下：

第 24 段

24. 可持续生物燃料圆桌会议（圆桌会议）是一项有着 100 多个民间社会和私人部门成员参加的多重利益攸关方的倡议，过去三年来编制了一套认识一致的全面核证制度。这一制度包括 12 项原则和 40 多条标准。可持续生物燃料圆桌会议确保经营人能够以可以得到核证的方式声称做到了遵守圆桌会议的标准。2009 年 11 月公布的“版本一”中包括的 12 项圆桌会议原则是：

原则 1. 生物燃料生产应遵守各项适用法律和条例；

原则 2. 应通过公开、透明和协商性环境和社会影响评估以及经济可行性的分析，对可持续的生物燃料的生产进行规划、实施和持续改进；

原则 3. 生物燃料应通过较化石燃料更大幅度地降低寿命周期温室气体排放，帮助减轻气候变化的影响；

* UNEP/CBD/SBSTTA/14/1。

原则 4. 生物燃料的生产不得违反人权或劳工权利，并应促进体面的劳动和工人的福利；

原则 5. 在贫困地区，生物燃料的生产应有助于当地、农村和土著人民及社区的社会和经济发展；

原则 6. 生物燃料的生产应确保没有实现粮食保障的地区你喔股享有足够的粮食和加强粮食保障的人权；

原则 7. 生物燃料的生产应避免给生物多样性、生态系统和其他养护价值带来负面的影响；

原则 8. 生物燃料的生产应实行努力改变土壤退化和/或保持土壤健康的做法；

原则 9. 生物燃料的生产应保持或加强地表和地下水资源的质量和数量，并尊重在先的正规或习惯性用水权利；

原则 10. 应最大限度地方从供应链开始减少生物燃料生产造成的空气污染；

原则 11. 生物燃料生产技术的使用应力求最大限度地提高生产效益和社会和环境绩效，并尽最大限度地减少给环境和人民造成损害的危险；以及

原则 12. 生物燃料的生产应尊重土地权利和土地使用权利。
